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57)

總目： (62) 政府總部：房屋局

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

綱領： (3) 私營房屋

管制人員： 房屋局常任秘書長(羅淑佩)

局長： 房屋局局長

問題：

在分目661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為233.2萬元，用以更換小型機器及設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以上撥款的細項及詳情為何；
2. 以上撥款更換的小型機器及設備是否全部用於綱領(3)的工作？如是，對應哪項工作？如否，請說明用於哪些綱領及其對應的工作項目為何？

提問人：吳秋北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2)

答覆：

- 1.及2. 在分目661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233.2萬元撥款將用於更換一手住宅物業銷售監管局辦公室內的9部冷氣機。由於該9部冷氣機已經使用超過10年，到了有效使用期限，機電工程署建議需要更換，以避免辦公室運作因冷氣機故障而受影響和為員工提供一個健康的工作環境。